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引發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ower New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電力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735)

中電國際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與 第一太陽能公司 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中國電力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之全資控股附屬公司中電國際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中電國際新能源」），與第一太陽能公司（「第一太陽能」），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日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此框架協議為中電國際新能源與第一太陽能在中國與美國的光伏發電領域的戰略合作制定了基礎。

根據戰略合作框架協議，中電國際新能源將積極協助第一太陽能在中國開展其先進的薄膜光伏電池組件技術的推廣和應用；並且，第一太陽能將積極協助中電國際新能源在美國及其他第一太陽能積極開展業務的市場開展光伏發電項目的投資建設，為中電國際新能源提供項目資源、政策研究和工程管理等方面的支援和幫助。中電國際新能源與第一太陽能進一步同意雙方在中國和美國光伏發電領域的電站項目投資、建設和工程管理，薄膜電池組件的技術引進及生產製造以及第一太陽能先進技術在薄膜光伏電池組件產品上的應用方面建立全面戰略夥伴關係。

第一太陽能是世界領先薄膜光伏電池組件製造企業，其股份於納斯達克上市，從事薄膜光伏電池組件的研發、製造和銷售，並提供全面的光伏系統解決方案。本公司相信，此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將進一步促進其在光伏發電領域的業務發展。

此公告基於自願且非於上市規則下特別要求而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電力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李小琳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四名執行董事，為李小琳女士、趙新炎先生、王浩先生及劉根鈺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成赤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嘉榮先生及黃國泰先生。